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tune Su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富陽（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52)

- (1)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及
-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所有普通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以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

- (a) 鄭志鵬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已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b) 鄒耀明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茲提述富陽(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發行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重選董事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39,273,667 98.48%	2,152,433 1.52%
2.	(a) 重選江陳鋒先生為執行董事。	139,273,667 98.48%	2,152,433 1.52%
	(b) 重選崔士威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9,273,667 98.48%	2,152,433 1.52%
	(c) 重選林俊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9,273,667 98.48%	2,152,433 1.52%
3.	委任鄒耀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9,273,667 98.48%	2,152,433 1.52%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39,273,667 98.48%	2,152,433 1.52%
5.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139,273,667 98.48%	2,152,433 1.52%
6.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	139,273,652 98.48%	2,152,448 1.52%
7.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139,273,667 98.48%	2,152,433 1.52%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8.	在已通過上文第6及第7項決議案的情況下，藉加入本公司根據第7項決議案所授出權力所購回股份的數目，擴大董事根據第6項決議案獲授可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額外股份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	139,273,652 98.48%	2,152,448 1.52%

附註：上述投票數目及所佔百分比乃基於親身、透過獲授權公司代表或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計算。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包含246,183,390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於股東週年大會就決議案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就點票事宜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亦宣佈，由於鄭志鵬先生（「鄭先生」）希望專注於其他事業承擔，故彼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生效。於鄭先生辭任董事後，彼亦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鄭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鄒耀明先生(「鄒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鄒先生，45歲，獲香港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財務，並獲倫敦大學頒授專業會計學理學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會計、審計、財務管理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為一家國際會計公司的審計員。自二零零一年起，彼曾擔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職位，包括於香港多家上市及私人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現時為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50)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鄒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緊接鄒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前三年內，鄒先生並無於香港或海外的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擁有任何其他重要任命及資格。

鄒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為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計一年，除非任何一方於當時之現有任期內任何時間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否則任期將自動重續一年。根據委任函，鄒先生將獲支付每年董事袍金132,000港元，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職責、責任以及本集團之表現及業績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鄒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於上文披露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後，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已變動如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 (i) 鄭先生已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ii) 鄒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對鄭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謝意。董事會亦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鄒先生加入董事會。

經更新之董事名單以及彼等之角色及職能(包括各董事委員會之組成)將適時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富陽(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江陳鋒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江陳鋒先生、張秀華女士及韓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倩如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士威先生、林俊才先生及鄒耀明先生。